

安縣七鎮經濟簡志

安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辦公室編

一九八七年六月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以户营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专业户和各类经济联合的涌现，使整个农村经济蓬勃发展，为场镇（或称集镇）的恢复和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安县秀水、安昌、花荵、塔水、河清建镇历史悠久，素有“五大镇”之称。近年来，桑枣、黄土经济迅速崛起，相继升为镇的建制，使我县场镇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场镇是一定领域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也是信息活动的中心。它不仅是沟通城乡商品经济的纽带，促进农村与城市联系的桥梁，而且是城乡文化、科学、技术交流，加速农业现代化发展的一个重要阵地。几年来，随着“改革、开放、搞活”政策的深入贯彻，安县小集镇建设，不仅人口规模、建筑面积、市政设施等方面取得了日新月异的成就；而且在内涵上，正向多部门的产业结构和综合功能转化，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形式竞相发展，地区封锁、城乡分割逐渐打破，封闭型变成开放型，市场繁荣，物资丰富，横向经济联系日渐扩大。场镇市场已由过去的农副产品的剩余产品的集散地逐步变成地域性较大规模的商品流通中心，突破了工业品下乡，农副产品进城中转站的传统格局，逐渐成为第一部类产品与第二部类产品交换的综合市场。

场镇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产物，是社会分工和商品交换扩大的结果。安县场镇发展的高潮时期都是历史上商品经济活跃时期。从场镇

的兴起，到市场日趋繁荣，都反映了这一规律。解放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从长期自给、半自给自然经济向大规模的商品经济转化，使场镇百业兴旺、市井繁华。由此可见，场镇的繁荣和衰落与当地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当然，场镇的首要功能是商业，它具备地域内商品交换中心的功能。此外，乡镇工业的发展，交通运输条件的兴废，横向经济联系的扩大，以及政治的能动作用，政策的正确与否，无不对场镇的发展起到巨大的影响。

重视和研究场镇的发展规律，搞好场镇建设，对加速农业社会化、商品化与现代化的发展，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重要的意义。场镇的形成和发展、兴衰曲折，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探循历史的轨迹，可以从中借鉴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为搞好今天的场镇建设服务。

编辑这本《安县七镇经济简志》，目的在于提供场镇经济的历史和现状方面的资料，便于各级领导了解镇情，在制定经济发展战略决策时参考。

目 录

安昌镇.....	(1)
秀水镇.....	(23)
花菱镇.....	(44)
塔水镇.....	(53)
河清镇.....	(69)
桑枣镇.....	(82)
黄土镇.....	(94)
编后记.....	(106)

安 昌 镇

一、概 况

安昌镇以安昌河而得名，位于安县境内东北大安山麓。东径104度25分，北纬30度38分。自北周置县至今，历来为县治所在地。东临黄土镇，南接乐兴乡，西界桑枣镇，北连永安乡，东北一角同江油县复兴乡接壤。距绵阳43公里，成都150公里，是通往南坪县著名风景旅游区——九寨沟的必经之地。

安昌镇依山傍水：西北群峰绵延，河流贯通；东南丘陵起伏，溪沟密布。海拔637米，年平均温度16.3℃，年平均降雨量1261毫米。茶坪河依山当其西，苏包河环城绕其北，汇流于城南始称安昌河。向东流至绵阳归入涪江。有闻名遐迩的明代建筑西岩寺正殿，明清佛教圣地圣灯山古刹和古翼泉亭遗址，有横空飞架的铁索桥，千姿百态的汶江石林，神秘深邃的“龙泉砾宫”等胜迹美景。处于县内罗浮山、白水湖、七贤柏风景旅游区中部。山青水秀，风光绮丽。

安昌镇汉为涪县地。北周武帝天和六年（公元571年）在镇内置金山县，即为县治，迄今已有一千四百余年的历史。唐代置龙安县，元朝归安州，明洪武七年（1374年）降州为安县，迁城于今址建场设市，旧名城廂场。清乾隆49年，城廂已修筑完整。民国初年称中区，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定名为安昌镇。1949年12月

25日和平解放，人民政府于1950年建政为安昌镇，辖城乡38个村，1952年将农村划出建置为开茂、高桥、白马三乡，城区建置为镇，沿用安昌镇名，次年更名为城关镇。1958年先后将开茂、高桥、白马、桑枣、永安并入于治内建城关人民公社。1962年城乡分开恢复城关镇建置，1981年地名普查复用安昌镇名。1984年11月，经绵阳地区行署批准，将开茂、南丰（原高桥）两乡并入安昌镇。

全镇总面积约100平方公里，城镇面积约1平方公里。镇区辖六个居民委员会、20个村、11036户、39467人。其中城镇非农业人口4152户，13130人，菜农401户，1363人，总耕地33272亩。常年气候温和，雨量充沛。镇区内除县办工业外，还有镇办工业企业43个，970多种产品。

清末至民国时期，安昌镇就是木材斑竹、山货药材、棕蓆手工艺制品以及粮油等大宗农副产品的集散地。建国后随着国营商业、供销合作商业的兴起和发展，集体商业店铺和个体经营的商业摊点，遍布大街小巷，生意兴隆，市场繁荣。

城市建设发展较快。目前城区计有24条街（路），5条大巷，主干道东风路纵贯南北，长1261米，宽20米。东南西北正街和主干道五、六层高楼大厦栉比耸立，街道两旁绿树成荫，东风路街心花园四季芬芳，大街小巷环卫设施齐备，市容整洁、优美。公路四通八达，交通方便，现代化交通运输工具代替了五十年代前的船筏水运

和畜力车辆，有省、县车队（站）4个，客货汽车228辆，其中客车63辆。公路通往绵阳、绵竹、德阳、成都以及北川、茂汶等地。每10多分钟即有一次班车。对于货运、旅游、物资集散和繁荣经济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

二、商业

（一）清末、民国时期的商业状况

安昌镇自清朝时期商品输出就以粮油、木材及各类山货药材为大宗，辅之以猪膘和部分手工业产品。清末，镇内居民600余户，较大的商店、货栈有竹木、藤器、盐巴、布匹、草碱、粮油和药材铺店10多个。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居民增至1136户，茶旅业、绸缎业、酿造业逐步发展起来。日用品店铺数十家，多为洗染、百货、文具、香烛等店。随着商业的繁荣，来镇商客不断增多，小食业、干鲜土杂业生意尤为兴隆。一些来自三台、射洪、中江和川西坝子的客商在镇内定居，设店开铺，从事商业购销活动。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来镇经商者激增，大南街、十字口一带摊点密布，商号店铺纷纷开业。商业活动范围也逐步由附近乡场和毗邻县扩大到成都、重庆以及外省。据资料记载，到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镇内已有73个行业，铺店商号119家，经商者671人。粮油业、木材业、山货药材业、匹头百货业、茶旅业、饮食服务业在当时最为兴隆繁盛。

民国后期安昌镇行业户数一览表

(1940年——1948年)

行业名称	户数	行业名称	户数	行业名称	户数
布匹百货	20	菜油店	5	盐巴	8
绸缎	4	鞋店	7	造纸	26
小五金	3	米粮	13	淘金	8
干杂	40	家具	4	钢铁	17
铜银、锡器	7	碾磨	21	锅铲	2
木材	40	草蓆	17	运输	12
凉果	8	水果	4	酒店	10
中药	23	洗染	4	机面	4
酱醋	7	制枪	2	茶旅	48
书店	7	苏襪	2	草药	2
发电	2	茶叶	17	西药	7
竹器	21	屠宰	15	印刷	4
草碱	13	食店	28	照像	3
石器	4	理发	7	香融纸帛	6
戥秤	2	蔬菜	12	饼子	4
典当	2	铁器	18	藤器	17
纸烟	21	丝、叶烟	11	土陶	4
纺线	3	文具纸张	4	木器	14
服装	4	镶牙	3	酿酒	8
陈衣	4				

粮油：民国时期成交量是：逢大场（农历逢二）大米70—1000石（每石合300市斤），杂粮150—200石，油菜籽10—15石，菜油10—15担，小场略有减少。镇内有粮商30—40家。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后，法币贬值，物价飞涨，豪绅市霸争相囤积粮油从中牟利。镇长罗会昌、杨羨之等20余家从事粮油生意，囤粮万石，贮油常达一、二千缸，垄断了粮油市场，大批装船运往绵阳、三台、射洪、蓬溪等地。由于粮油价格飞涨，给群众生活造成了极大的痛苦。下面是民国三十年（1941年）和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六、七月市场粮油价格：

品名	单位	民国三十年六月价格			民国三十八年七月价格	
		法币(万元)	金元卷	折合法币(万元)	金元卷	折合法币(万元)
大米	市斤	70	30	600	37	740
玉米	市斤	56	18	360	23	460
小麦	市斤	56	23	460	33	660
黄豆	市斤	56	40	800	47	940
油菜籽	市斤	56	60	1200	100	2000
菜油	市斤	200	450	9000	550	11000

木材：民国时期，安昌镇境内山林茂密，木材、斑竹市场甚大。常有三台、射洪、盐亭、绵阳一带的木材商六、七十人云集镇内贩运，还有本地的“叔叔客”和“朝峰”者数百人从事青山生意。其中资本最大的木材帮伙有杨茂轩、张意山、刘自兴等人为首划分各自势力范围，分别控制了镇北大安山、蔡家山、北川平鸡沟、苏包沟、镇东北

尖山子、紫柏二山，镇南宝林庵、千字沟、高桥沟、石梯子等地的木材砍伐和运销。春天进山迫买大片青山，雇工砍伐，夏天趁山洪漂运至南河坝，再扎成木竹筏流运往涪江沿岸各县销售，年运销量达13000立方米以上。这批木材商财势兼有，自民国三十年兴邦结伙，经营到解放。

山货药材：民国时期，安昌镇附近乡场和北川、茂汶、松潘所产的山货药材，均运往镇内集散。年成交量为：芋片10万斤，角倍8万斤，红炭20万斤，草碱1000担，棕片3000担，草纸10000捆，蚕茧4000担，茶叶3000担，竹麻7000斤，生漆500桶，木耳5000斤，花椒5000斤，乌药300万个，杜仲2000斤，枣皮1000斤，蝉花1000斤，麝香2000两，鹿茸500对，天麻1500斤，虫草1000斤，贝母2000斤，各种杂药30万斤，猪膘10000斤，毛皮10万捆。镇内山货药材商常有60—80个，分为“山客”、“下河客”和“行棧”三大类。“华泰店”是最大的山货药材行棧，经常满住山、河两路客商，各种山货、药材堆积如山。

匹头百货：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前仅有黄金胜一家匹头百货店。以后陆续增加了“郑记”、“衡泰”、“新伦”、“庆康”等八家。其经营品种有：各色绸缎、呢绒、泰正蓝、阴丹布和百货。新伦开业较早，且善经营，生意特别兴隆，到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已拥有资金5万银元，成了远近闻名的“丁家绸缎铺”。

京果：共有16家铺店，大多系前店后厂，自产自销，现做现卖或批零兼营。此外，干鲜土杂铺店最多时有50余家。

屠宰：镇内屠宰业始于清末，民国十七年（1928年）成立了屠宰邦会。嗣后共有竹林寺外山门和水巷子两处屠场，八张案桌集中在南河渡口下坎处。日可屠猪30—50头。端午，中元、中秋等节期达70—100头。

□ 建国后商业发展概况

解放初，为了恢复经济，繁荣市场，县工商科对镇内商业行业进行登记，实行归口管理。对有利于国计民生和市场需要的行业适当鼓励其发展；一般行业让其维持现状；对迷信、烟毒则给予取缔。

1951年，一些大国营公司相继成立，1953年春，城关供销合作社又在镇内兴起。至此，社会主义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商业占了绝对优势，为沟通城乡物资交流，促进生产发展，稳定物价，巩固政权发挥了巨大作用。

1954年，“县对私改造办公室”和“县工商联”组成17个工作组驻镇，开始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规定：属于农村的52户私营商业由城关供销社负责管理改造；城区常住的199户私营商业公司负责归口管理改造。1956年2月，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改造的商户计324户，395名从业人员。1957年合作化高潮时，有17个行业，312户，383人走上了公私合营或合作的社会主义道路，占应改造总数的96.3%。商业组织可分为国营、供

销合作、合营与合作四种基本性质。国营商业起着支柱和领导作用，是镇内商业的主体部份。

附： 1956年安昌镇对私改造后商业行业变化情况一览表

行业名称	总产数	转入国营	转入合作	个体营业	改 行
绸缎业	8	4	2		2
土布业	24	1	14		9
茶旅业	29	4	8		17
酿造业	20		7		13
京果业	14	4	8		2
百货、干鲜、土杂业	52	2	36		14
烟业	14	1	4		9
山货业	14		3		11
银钱业	3				
零粮业	3	3			
麻夏布业	7	2		2	3
陈衣古物业	8		1	1	6
碾磨业	29	4	4	3	18
屠宰业	21		20		1
食盐业	7		3		4
菜油业	4	2			2
饮食业	21	3	12		6
中西药业	32	4	13		15
文具印刷业	8	1	4		3
草碱业	7		3		4
木材业	7				13
木器业	13		6		7
铁器业	27		14	2	21
秤业	3		3		
鞋帽业	9		6	1	2
铜锡业	2		2		
藤器业	12		7		5
合 计	411	35	180	9	187

1958年，由于受“左”的错误影响，强行过渡，供销合作商业转入国营商业，连小商贩也参加了合营或合作。特别是“文化大革命”

命”的十年，镇内商业遭受了严重的挫折。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商业战线经过拨乱反正，清除“左”的影响，贯彻“开放、搞活”的方针，进行了经济体制方面的改革，在各个商业企业落实经济承包责任制，严格按照经济规律经营、管理，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市场经济活跃，个体商业、联户商业、城乡集体商业企业如雨后春笋般涌现。1985年，全镇有国营、供销合作，集体和个体商业企业231个，从业人数2714人。每逢场期，还有各类货摊350余个设点营业。1984年全镇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5247.3万元，1985年上升到7467.4万元，为1949年解放前夕的51.4倍，为1966年2205万元的3.4倍，比1978年4768.3万元上升56.5%。

下面按经济性质就商业的发展情况分述于后：

国营商业：始办于1951年，当时成立有酒类专卖公司、盐业公司、油脂公司。1956年对私改造中，陆续成立的专业公司有：安县百货公司、食品公司、贸易公司、五金机械经理部、副食品公司。六十年代进一步增多，兴办了安县石油公司、煤建公司、医药公司、土产公司、中药材公司、日杂公司、蔬菜水产公司、饮食服务公司。八十年代新办了五金交电公司，工区贸易公司、烟草专卖公司。同时商办工厂也纷纷创立。先后开办了安县酒厂、安县酿造厂、糖果厂、肉联厂、食品厂、饮料厂、魔芋精粉厂，到1985年，镇内共14个国营公司，8个商办工厂，这些公司除负责全县各类商品批发业务

外，还在镇内设有 4 1 个零售门市部。拥有 3 7 幢大楼、2 1 座大型仓库，共占地 2 4 7 4 0 0 平方米，为目前城镇建筑总面积的九分之二。

附： 国营商业历年经营发展情况一览表

项 目 年 度	部门 个数	职工 人数	商品纯销 售额(万元)	利 润 (万元)	全部流动资金 占用(万元)
1966	1 2	3 6 6	6 2 9	2 1. 2	2 2 8. 5
1968	1 2	3 5 1	4 4 3. 6	2 4. 0	1 4 2. 9
1970	1 3	2 8 1	7 1 0. 7	4 4. 8	3 1 0. 3
1976	1 8	3 7 7	1 2 0 9. 7	3 9. 6	3 7 7. 5
1978	2 7	3 4 8	1 5 6 6. 9	5 5. 9 0	4 9 1. 4
1981	4 3	3 5 5	2 8 4 6. 1	7 1. 6 0	7 6 5. 2
1983	4 4	4 8 1	2 4 2 9. 8	8 0. 1	8 8 4. 1
1984	4 4	4 9 9	2 5 1 3. 7	9 2. 2	1 3 3 1. 4
1985	4 7	8 7 0	5 1 3 5. 4	1 7 8. 8	1 6 7 0. 1

供销合作商业：安昌供销社成立于 1 9 5 3 年 1 月，有 2 2 4 户社员，股金 3 4 4 6 股（每股 3 元）。开初几年，实行购货九五折优待。经营范围有：主要生产资料，小宗土特产品，主要生活资料，为国家商业部门代销重要商品，直接经营有利生产，生活的加工业务。1958 年“公社化”时，镇内集体、个体商业统归其管理领导，经营范围进一步扩大。“文化大革命”中商品流通受到阻碍，一些主要商品，如：布匹、副食、糖酒烟茶等均凭票供应，营业额陡降。党的十一届三中

全会后，供销合作商业的性质和职能得到恢复，业务范围不断扩大，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并逐步扩大向农村的幅射。职工由1953年的10人，1985年增加为41人。门市部由2个，到1985年增至15个，在农村设代销店23处。销售总额：1951年74200元，1963年150208元，1966年278167元，1978年856461元，1981年1321932元，1985年创历史最高纪录为199.9万元。

合作商业

1、安昌镇饮食合作店：成立于1956年，初由22家投股加入，有资金32100元，下设八个分店。到1985年，有职工46人，拥有固定资产23万元，当年营业额273400元。

2、安昌镇百货、五金合作店：成立于1954年，由14家集股投资组成。1958年过渡并入供销社，1962年划出独立核算。1985年设有分店五处，职工52人，营业总额为724786元。

3、安昌镇土杂合作店：1962年成立，有职工32人，设九个分店，主要经营干鲜日杂、副食兼收购废旧物资。1978年营业额295800元，1985年有职工30人，营业额508000元，人平营业26700元。

4、安昌镇合作理发店：1956年3月成立，有职工21人，下设分店。1966年营业额12300元，1978年17993元，1985年职工增至24人，营业额为43700元。

5、安昌镇合作糖酒店：1956年成立，初由9户投资入店，有资金1800元，设4个分店，另有摊点7处，主要经营副食、糖酒和烧腊及茶旅等。职工29人，1966年营业额23000元，1978年增至30万元，1985年有职工21人，营业344600元。

个体商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个体商业迅速发展起来。1979年有个体商户71户，1985年增至176户，资金218975元。个体商户经营灵活，是国营商业、集体商业不足部份的重要补充，也是活跃市场、沟通各地商品交流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

三、工业

(一) 民国时的工业和手工业概况

安昌镇。清末民初的工业、手工业虽不甚发达，但有的工厂和手工作坊却出现较早。一些手工业产品远在清初就享有盛名。诸如草纸、青筋藤座椅、藤箱和船篷等。随着大城市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和影响，到民国中期，镇内工业和手工业逐渐发展起来。工厂作坊分布在顺河街，外东街和竹林寺街两侧。多为竹、木藤器加工坊，铁匠铺、纸厂和烤酒烧坊等。民国二十五年前后，北川、江油、三台、遂宁几县避兵灾的难民云集安昌镇者常有3000多人。这一时期，豪绅巨富乘机低薪雇保难民开办沙金厂，仅镇东广林铺一带就有八个金厂开业。

接着，梁温如电厂、民生工厂、汶光电厂又相继出现，手工业已发展到24个行业，276户，从业人员达3400多人（金厂工人在内）。到民国后期，镇内工厂和手工业作坊已寥寥无几。

兴顺锅铔厂：始建于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厂址顺河街。有厂房10间，工人八名，徒工数人。全系手工操作，月产锅铔600—800间（每间铔值价20斤大米），铁锅10—12担（每口锅值价80—100斤大米）。营业至民国三十年（1941年），并迁厂至竹林寺下街。1956年公私合营，1958年与秀水锅铔厂合并。

梁温如电厂：建于民国二十年春，是安县历史上第一座水力发电厂。机器设备全由其自己设计制造、安装，年发电量1800度。安装15W的白炽灯80余盏供县政府和华泰、华兴两旅店照明，至民国二十九年歇业倒闭。

沙金厂：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前后，广林铺、许家坝、五里堆一带共开办金厂八个，开凿井150多口，计有手工淘金盆1000张左右。日可淘取沙金8—15市两。其中规模最大的数“同兴公金厂”（俗称“大金厂”），办于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由郑慕周、谢像仪等八人合股经营。有矿井（金槽）16处，金盆120张，雇有三台、遂宁、北川等地流落镇内的难民1000余人，当地短工400人。日产黄金4—5两。民国三十四年（1945年）抗战结束，雇工离散，大金厂倒闭。